

关于钮瑞西商贸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裁定受理钮瑞西商贸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2 年 7 月 8 日指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钮瑞西商贸（上海）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管理人（联系人：陈凯博；联系电话：13795221798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 18 层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2 年 7 月 29 日